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臺南市家庭教育中心 函

地址：73066臺南市新營區秦漢街118號
承辦人：陳姿綾
電話：6591068#24
傳真：6592818
電子信箱：south52099@mail.tainan.gov.t
w



受文者：臺南市立後壁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4年10月16日

發文字號：南市教家推字第1041038245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說明五(1038245A00_ATTCH8.doc、1038245A00_ATTCH12.xls、1038245A00_ATTCH10.pdf、1038245A00_ATTCH11.pdf)

主旨：本中心為彰顯台灣女孩日，委請後壁國中等5校辦理104年度「從台灣女孩日談自我保護講座」，經費每校核定為新台幣5,000元，詳如說明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104年9月7日南市教家推字第1040897679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本案執行期間即日起至104年11月底止；請貴校依核定經費概算表核實動支，不得移作他用，如因實際需要調整時，需提出修正經費概算表並敘明理由，徵得本中心同意後為之。
- 三、各校若有異動活動時間、地點、講師，請務必來電告知本中心承辦人員。
- 四、本中心將督導及確認工作成果，活動辦理完竣後，請將成果資料冊印製兩分(可附上簽到、講師上課內容、問卷回饋表等並燒錄製成光碟)、領款收據、委託收支清單掛號至寄至本中心(台南市新營區秦漢街118號2樓 陳姿綾小姐收)



)以利後續撥款。

五、檢附各校核定後經費概算表、成果報告表範例、委託經費收支清單、台灣女孩日相關資料各乙份(如附件)。

六、本案聯絡人陳姿綾小姐，聯絡電話：06-6591068轉24。

正本：臺南市立後壁國民中學、臺南市立南新國民中學、臺南市立南寧高級中學、臺南市立崇明國民中學、臺南市立安定國民中學

副本：本中心

電子公文
2015-10-16
14:34:29



裝

訂



線